

附件4

山东省非煤矿山企业(露天矿山) 安全生产评级标准(试行)

市_____县(市、区) 企业名称:

单元	项目	评价内容	分值	计分方法	考核方式	得分
— 基本条件 20分	1. 建设程序及证照	生产矿山采矿许可证、安全生产许可证在有效期内；基建矿山建设项目安全“三同时”满足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自主爆破的矿山应具备有效的爆破作业单位许可证，并在有效期内，其他矿山应与有资质的爆破单位签订爆破协议。	6	证照不齐全，不得分；缺少与“三同时”相关的资料，如开发利用方案、矿山安全设施设计、开采设计及审批文件等，均不得分。其他不符合每项扣1分	现场检查 矿山档案材料。查验证照原件	
	2. 安全管理机构及人员	设立专门安全管理机构，足额配备专职安全管理人员，每班必须确保有专(兼)职安全员在岗。配齐配足特种作业人员，并做到持合法、有效资格证上岗。	2	未设立专职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配备的专职安全管理人员数量不足的，特种作业的人员未持证上岗，配备不齐全不得分	查阅现场资料	
	3. 保险和安全投入	依法参加工伤保险；安全投入符合安全生产要求，并依照国家有关规定足额提取安全生产费用。	2	每项不符合要求扣1分，扣完为止 未按规定进行安全投入提取和使用，安全投入不足的，不得分	查阅工伤保险、安全费用提取及使用文件规定，查看财务明细	
	4. 平面布置	与相邻矿山开采安全距离应符合设计要求。对可能危及对方生产安全的，双方应当签订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明确各自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和应当采取的安全措施，指定专门人员进行安全检查与协调。	2	与相邻矿山安全距离不足，开采存在相互影响未签订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未采取安全技术措施的，该项不得分	现场检查，查阅矿山设计资料、开采现状图纸、评价报告	

单元	项目	评价内容	分值	计分方法	考核方式	得分
基本条件 20分		小型露天采石场距工作台阶坡底线50米范围内不得从事碎石加工作业。	2	工作台阶坡底线50m范围内存在碎石加工作业，不得分	现场检查	
		工业场地内主要建(构)筑物布置位置不应受洪水、滑坡、爆破等影响。	2	工业场地受到洪水、滑坡影响，不得分；在采场爆破警戒范围之内，受爆破作业影响但未采取相关安全技术措施，不得分	现场检查	
	5. 设备设施及界桩、视频监控	禁止使用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发布的《金属非金属矿山禁止使用的设备及工艺目录》中的设备及工艺。特种设备设施要在检验的有效期内。	2	对照国家安监总局下发的淘汰设备及工艺目录，发现一项，不得分。一项设备设施未检验或不在有效期内扣0.5分	现场检查	
		在矿界拐点处设置牢固、清晰可见的界桩，安装视频监控设备。	2	在界桩上标明属于该拐点的号码，视频监控系统应当画面清晰、信号顺畅、保存完好，且覆盖全矿区，影像资料保存时间不少于1个月缺一项扣0.5分，影像资料保存时间少于1个月不得分	现场检查	
二 安全管理 10分	1. 安全管理程序文件	建立健全以法定代表人负责制为核心的各级安全生产责任制。建立健全各类安全技术规程、操作规程。	1	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每缺一项，扣0.1分；未制定各类安全技术规程、操作规程，不得分；制定的规程与矿山生产实际不相关，不具有指导性，每一处扣0.1分，扣完为止	查阅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查阅安全技术规程、操作规程	
		矿山要健全完善安全目标管理、安全例会、安全检查、安全教育培训、生产技术管理、机电设备管理、安全费用提取与使用、重大危险源监控、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安全技术措施审批、特种作业管理、劳动防护用品管理、职业危害预防、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奖惩、安全生产档案管理等制度。	2	制定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每缺一项，扣0.1分，扣完为止	查阅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单元	项目	评价内容	分值	计分方法	考核方式	得分
二 安全管理	2. 安全生产记录文件	完整保存以下安全生产记录文件：培训记录、安全生产会议记录、法定检测记录、安全检查与隐患整改记录、安全设备、安全设备设施和装置维护和校验记录、应急预案及演练记录、职工健康档案、交接班记录等。	2	每缺少一项扣0.3分，扣完为止	查阅安全生产各类记录文件	
	3. 图纸	完整保存以下图纸，并根据实际情况的变化即时更新：地形地质图、典型剖面图、采剥工程年末图、防排水系统及排水设备布置图，开采现状图（至少半年更新一次）。	2	未绘制与生产实际相符的开采现状图，不得分；其余图纸缺少一项扣0.2分，扣完为止	现场勘查，查阅图纸	
	4. 外包单位	外包工程承包单位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和相应的承包资质，符合国家总局令第62号规定。	1	不具备相应资质或证照不齐全，不得分；其余出现不符合项，不得分。	查阅外包队伍经安监部门审查备案的相关材料	
	5. 应急管理	制定综合应急预案、专项应急预案、现场处置方案；向当地县级以上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应制定应急预案演练计划，每年至少组织一次综合应急预案演练或者专项应急预案演练，每半年至少组织一次现场处置方案演练。	1	一项不符合，该项不得分	查看应急预案、评审记录、备案证明。查阅演练计划、演练记录及演练总结报告	
10分	6. 风险公示	矿山设风险公告栏，在重大危险源、危险场所和设备设施上张贴风险标志，给每名员工发放岗位风险告知和安全操作卡。	1	未设置风险公告栏、标志，扣0.3分，未发放岗位风险告知安全操作卡，扣0.2分	现场检查	

单元	项目	评价内容	分值	计分方法	考核方式	得分
三 采 剥 工 程 23分	1. 开采方式	台阶高度、平台宽度、台阶坡面角、终了边坡角等采剥要素应与设计一致。	3	未按设计要求进行自上而下、分层(台阶)开采, 长期“一面墙”生产, 不得分。台阶高度超过设计、平台宽度不足、台阶坡面角、终了边坡角过陡的, 各扣1分	矿山现场检查 查阅矿山设计资料、开采现状图纸、评价报告	
		不能采用台阶式开采的小型采石场, 应当自上而下分层顺序开采。	2	未分层开采, 不得分。	矿山现场检查 查阅矿山设计资料、开采现状图纸、评价报告	
		露天矿边界上2m范围内, 可能危及人员安全的树木及其他植物、不稳固材料和岩石等, 应予清除。	1	未清理可能危及人员安全的危险源, 不得分	现场检查	
		采场坡面倾向不得与岩层倾向一致。	1	采场坡面倾向与岩层倾向一致, 不得分	查阅矿山地质报告, 现场检查	
	2. 穿孔作业	矿山穿孔设备型号应符合设计要求。	1	设备与设计不一致, 且未经安全性及生产能力论证, 该项不得分	查阅矿山设计资料, 并现场检查	
		穿孔作业时应采取湿式作业, 不能使用湿式凿岩的钻机应安装捕尘装置。	2	未采取湿式作业或未安装干式捕尘装置, 不得分。限期整改	现场检查	

单元	项目	评价内容	分值	计分方法	考核方式	得分
三 采 剥 工 程 23分	3. 爆破管理	成立统一爆破指挥机构，协调指挥爆破安全。应有爆破设计和爆破作业指导书。并在矿山主要出入口处设置爆破警示牌，向相关方告知爆破时间。爆破时，严禁人员、车辆进入爆破警戒线以内。	3	未设置协调指挥现场爆破作业的机构，不得分；未编制爆破设计，不得分；爆破设计不具有指导性，错误较多，取值不合理，不得分；有爆破设计，但每次爆破作业未编写爆破作业指导书，不得分。爆破时，警戒范围内人员不避炮，设备不撤离，不得分	查看成立指挥机构文件，查阅爆破作业记录 查阅爆破设计和爆破作业指导书	
		爆破作业现场应设置坚固的人员避炮设施，其设置地点、结构及拆移时间，应在采掘计划中规定，并经主管矿长批准。通达避炮掩体的道路不应有任何障碍。	2	未设置避炮设施，不得分；避炮设施设置地点、机构、拆移时间未在采掘计划中明确，扣0.5分；通往避炮掩体通道不畅通，扣0.5分	查阅采掘计划，现场检查	
		每次爆破后应及时填写爆破检查记录。	1	未及时填写爆破记录，不得分	查阅爆破记录	
		禁止采用扩壶爆破；禁止使用爆破方式对大块矿岩进行二次破碎。	1	发现扩壶爆破或爆破二次破碎，该项不得分，停产整改	现场检查	
	4. 火工品管理	爆破使用的火工品，必须由专用车辆运输，专人负责。	1	火工品未由专门车辆运输并专人负责，不得分	现场检查	
		建立火工品的领用、消耗台账，数量要吻合，账目要清楚。	1	未建立领用、消耗台账，账目不清晰准确，不得分	现场检查 台账，清点爆炸材料储量	
	5. 铲装作业	铲装设备型号应符合安全设施设计要求，必须与台阶高度相匹配。挖掘机汽笛或警报器应完好。	2	铲装设备与台阶高度不匹配、现场使用的铲装设备与设计不符，且未经安全性和生产能力论证，不得分	查阅铲装设备合格证及说明书，并现场检查	
		采装工作面要平整，设备整洁，电缆管线摆放整齐，平盘无积水。两台以上的挖掘机在同一平台上作业或上下平台同时作业时，挖掘机的间距符合相关要求。	2	每发现一处不符合，扣0.2分，扣完为止。挖掘机间距不符合要求，不得分	现场检查	

单元	项目	评价内容	分值	计分方法	考核方式	得分
四 矿 山 运 输 12分	公 路 运 输	路面宽度、坡度、缓和坡段长度、转弯半径等相关要素应符合设计要求。	3	现场检查发现一处不符合要求，扣1分，扣完为止	查阅矿山设计，并现场检查	
		矿内各种道路，应根据具体情况(弯道、坡道、交叉路口、危险路段)设置安全警示标志。夜间运输，应设置照明设施及反光标识。	3	危险地点未设置警示标志，每一处扣0.5分，扣完为止	现场检查	
		山坡填方的弯道、坡度较大的填方地段以及高堤路基路段，外侧应设置护栏、挡车墙等。	2	应设置护栏、挡车墙的地点未设置护栏及挡车墙，不得分；设置的护栏或挡车墙不连续，扣1分	现场检查	
		卸矿地点应设置牢固可靠的挡车设施，并设专人指挥。挡车设施的高度应不小于该卸矿点各种运输车辆最大轮胎直径的2/5。	2	卸矿地点未按要求设置挡车设施，不得分	现场检查	
		运输车辆应符合设计要求，禁止使用报废车辆运输。	2	使用报废车辆，不得分。运输车辆未经检测检验合格，每一台扣0.5分，扣完为止	查阅设备统计台账和车辆检测检验报告，现场核对	
五 供 电 10分	1. 供电线路	从变电所到采矿边界以及采场内爆破安全地带的供电应使用固定线路。架空线架设应符合设计和相关安全规程要求。	3	供电未使用固定线路，扣1分。安全距离不满足要求，扣1分。不符合扣0.5分	现场检查	
	2. 供电电压	露天采场照明和特殊场所作业使用电压应符合设计和相关安全规程要求。	1	使用电压不符合要求，每发现一处扣0.5分，扣完为止	现场检查	
	3. 接地保护	电气装置、设备的外露可导电部分和构架等接地装置符合相关要求，接地电阻每年测定一次，记录测定结果。	3	发现一处不符合要求扣0.5分，扣完为止	现场检查	

单元	项目	评价内容	分值	计分方法	考核方式	得分
五	4. 运行管理	用电设备有齐全可靠的防护设施和警示标志；供电设备和线路的停、送电，应严格执行工作票制度；足额配齐绝缘用品。	3	发现一处不符合要求扣0.5分，扣完为止。配备不足或检测超期的不得分	查阅台账，现场检查	
10分						
六	1. 综合管理	设立边坡专(兼)职边坡管理组织或人员，有边坡稳定专项措施及滑坡应急预案。	1	发现一处不符合要求扣0.5分，扣完为止	查阅文件	
		大、中型矿山或边坡潜在危害性大的矿山，应建立边坡监测系统，对边坡应进行定点定期观测，对存在不稳定因素的最终边坡应长期监测，发现问题及时处理。每5年由有资质的中介机构进行一次检测和稳定性分析。	2	未建立边坡监测系统并定期观测，不得分；建立边坡监测系统但未定期由中介机构进行边坡检测或稳定性分析，不得分	查阅边坡稳定监测及维护记录，查阅由中介机构编制的边坡稳定性检测或稳定性分析报告	
	2. 日常管理	按要求对表土进行剥离；及时清理平台上的疏松岩土和坡面上的浮石，边坡浮石清除完毕之前，其下方不应生产；人员和设备不应在边坡底部停留。	3	平台上有疏松岩土或坡面上有浮石，未及时排除，该项不得分。未剥离扣1分	现场检查	
		不应在境界外邻近区域堆卸矿(废)石，增加边坡荷载。	2	矿(废)石堆放不符合要求，不得分	现场检查	
		对采场工作帮应每季度检查一次，高陡边帮应每月检查一次，不稳定区段在暴雨过后应及时检查。	2	未按要求对工作帮边坡进行检查的，不得分	查看工作帮边坡检查记录	
	10分					
七	1. 管理机构	水文地质条件复杂的矿山应设置防排水机构；大中型深凹露天矿设专职水文地质人员，建立水文地质档案。	2	未按要求设置防排水机构或设专职水文地质人员并建立水文地质档案，不得分	现场检查	
	2. 防排水措施	按设计修建截水沟，且截水沟保持畅通。	2	无排水沟截水沟的不得分	现场检查	
		采场的总出入沟口、平硐口、排水井口等处，都必须采取妥善的防洪措施。	1	未采取防洪措施，不得分	现场检查	
		按照设计足量配备防排水设备设施。	3	发现一处不符合要求扣1分，扣完为止	现场检查	
8分						

单元	项目	评价内容	分值	计分方法	考核方式	得分
八 排土场或废石场 7分	1. 综合管理	建立完善各类检查、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并进行检查、保存记录。	2	发现一处不符合要求扣0.5分，扣完为止	查阅资料	
		完整保存各种评价、设计资料和相关图纸，现状平、剖面图应及时测绘。	1	发现一处不符合要求扣0.2分，扣完为止	逐一核查各项资料	
	2. 现场管理	圈定危险范围，设警戒标志，严禁无关人员进入。	1	未圈定危险范围或未设立警示标志，不得分	查阅开采现状图纸 现场检查	
		排土作业时，应有专人指挥，按规程作业；作业区、防洪设施的设置要符合设计和相关规程要求。	2	发现一处不符合要求扣0.5分，扣完为止	现场检查	
		应由有资质条件的中介机构，每5年进行一次排土场检测和稳定性分析。	1	未进行检测或稳定性分析，不得分	查阅中介机构出具的排土场检测或稳定性分析报告	
	九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评为59分以下					在对应处打“√”
1. 单元一得分低于80%的，或各单元得分出现低于50%的。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2. 矿山证照不齐全，或超出有效期未及时办理延期的。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3. 矿山未按设计要求进行自上而下、分层(台阶)开采，长期“一面墙”生产；台阶高度超过设计、平盘宽度不足的，经停产整改后，仍验收不合格的。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4. 自检查之日计算，自评价之日计算，前一年度内发生过1次导致人员死亡的生产安全责任事故或受到2次以上安全生产行政处罚的。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5. 矿山超深越界开采的。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6. 存在省级挂牌督办的重大事故隐患，在整改期限内仍未消除，且矿山不具备整改合格的条件的。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各项得分明细：						

单元	基本条件 (20分)	安全管理 (10分)	采剥工程 (23分)	矿山运输 (12分)	机电管理 (10分)	边坡管理 (10分)	防排水 (8分)	排土场或废 石场(7分)
实际 得分								
不涉 及项 分数								
实际总得分：								
折算得分：								
评定等级：								
<p>说明：</p> <p>一、现场检查时，配备使用测距、测高、测坡度等相关仪器，现场扣分项拍照留证。</p> <p>二、总分100分，实际得分为每一项分值累加，不涉及项不得分。</p> <p>三、折算得分为实际得分与总分100分扣除不涉及项得分后的百分比。</p> <p>四、存在第九项所列情形之一的，实际得分高于59分则评级得分按59分计，实际得分低于59分则评级得分按实际得分计。</p> <p>五、单项评级分为优、中、差三个等次，具体根据评级得分确定。若评级得分为“90-100”分，单项评级为“优”；若评级得分为“60-89”分，单项评级为“中”；若评级得分为“0-59”分，单项评级为“差”。</p> <p>六、各市可结合当地实际对以上指标体系进行微调。</p>								

评级单位：_____ 评级时间：_____